##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【2016】2577 号文核准,华泰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华泰证券"或"发行人")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140 亿元(含 140 亿元)的公司债券。

根据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公告》,华泰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(第一期) (以下简称"本期债券") 发行总 额为人民币 60 亿元。本期债券分为二个品种,品种一为 3 年期,初始发行规模 为 40 亿元;品种二为 5 年期,初始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。两个品种间可以进行相 互回拨,回拨比例不受限制。本期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人民币,全部采用 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簿记建档的方式发行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16年12月6日结束,根据簿记建档结果,经发行 人和主承销商协商和审慎判断,最终确定将本期债券品种一(3年期品种)5亿 元回拨至品种二(5年期品种),品种一最终发行规模35亿元,票面利率为3.57%; 品种二最终发行规模 25 亿元, 票面利率为 3.78%。

特此公告。

发行人: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: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12月7日 (此页无正文,为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发行人: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(此页无正文,为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主承销商: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